

证券代码：920837

证券简称：华原股份

公告编号：2025-102

广西华原过滤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10 月 27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五楼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10 月 21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邓福生先生
- 6.会议列席人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的说明：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9 人。
董事邓福生先生因出差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董事蔡宇平先生因个人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董事张仁涛先生因个人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董事杜龙先生因个人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董事梁旭豪先生因个人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董事曾林涛先生因个人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董事叶志锋先生因个人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董事梁定君先生因个人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相关规定，公司结合实际经营情况，编制了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s://www.bse.cn>）披露的《2025 年三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10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025 年 10 月 24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审议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新增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结合公司业务开展情况，拟新增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s://www.bse.cn>）披露的《关于新增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0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025 年 10 月 24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第四次会

议审议通过《关于新增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审议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广西华原过滤系统股份有限公司新增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蔡宇平先生、张仁涛先生、杜龙先生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授权管理办法>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对《董事会授权管理办法》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s://www.bse.cn>）披露的《董事会授权管理办法》（公告编号：2025-10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年度审计需要，结合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过往年度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专业性、服务适配性及履职情况，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连续性，拟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s://www.bse.cn>）披露的《拟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5-10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025 年 10 月 24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审议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s://www.bse.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公告编号：2025-10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一）《广西华原过滤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二）《广西华原过滤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第四次会议决议》

（三）《广西华原过滤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广西华原过滤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28 日